

電子郵件帳號線上申請需由單位同仁代為提出，申請程序如下：

1. 開啟學校首頁後點選「教職員」後進入「校務資訊入口網」如下：

<https://ccsys.niu.edu.tw/SSO/>

國立宜蘭大學 校務資訊入口網

使用帳號 使用自然人憑證

請使用本校電子郵件帳號/學號及密碼進行登入
LOGIN WITH YOUR NIU ACCOUNT

帳號/學號

密碼

979452 輸入驗證碼

登入系統 清除重填

[忘記密碼??](#)

2. 輸入帳號、密碼及驗證碼後，按「登入系統」進入「校務資訊入口網」主頁面。

3. 點選「一般項目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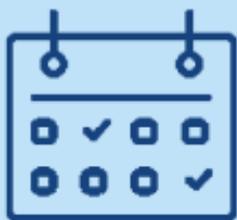
國立宜蘭大學 校務資訊入口網

 最常用項目 **一般項目** 教務項目 學務項目 總務項目 投票項目 導師項目 防疫專區

 個人資料 ▾

 單位：

您最常用的項目：[6項](#) | [12項](#) | [個人點閱統計](#)



差勤



教務行政資訊系統



公文系統



出納支付查詢系統



財產管理系統

4. 點選「表單流程管理系統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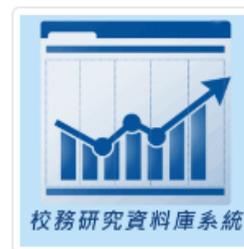
國立宜蘭大學 校務資訊入口網

 最常用項目 一般項目 教務項目 學務項目 總務項目 投票項目 導師項目 防疫專區

 個人資料 ▾

 單位 :

一般項目



5. 點選「表單申請」→點選「網路資訊組」→點選「主機帳號申請表」。

國立宜蘭大學 表單流程管理系統

資料夾 代理設定 檢視表 備份資料查詢

資料夾

- 收件匣
- 通知匣
- 工作匣
- 草稿
- 刪除的資料
- 申請記錄
- 處理記錄

表單申請 ▾

- 總務處 ▸
- 系統設計組 ▸
- 網路資訊組 ▸

主機帳號申請單

申請者 收到日期 ▾ 上一關處理者 流程名稱 目前關卡處理者

逐筆處理 多筆處理 搜尋 重新整理

申請者	收到日期 ▾	上一關處理者	流程名稱	目前關卡處理者
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

6. 填寫相關申請資料後，按「申請」即可。

主機帳號(代)申請表			
申請項目 <input type="radio"/> 新申請 <input type="radio"/> 重設通行碼	中文姓名 <input type="text"/>	英文姓名(中文姓名拼音) <input type="text"/>	案件編號 <input type="text"/>
服務單位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資訊網路組"/>	專兼任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專任"/>	職稱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--請選擇--"/>	身分證字號 <input type="text"/>
聯絡電話 <input type="text"/>	分機 <input type="text"/>	備用電子郵件位址 <input type="text" value="E-mail Address,寄發通行碼使用"/>	

注意事項：

1. 申請帳號請親自至網路組辦理。已申請者不得重複申請。
2. 帳號、通行碼請熟記，並妥善保管，不受理任何查詢帳號、通行碼之申請。

申請人應遵守下列使用規定：

- 帳號僅限本人使用，不得借予他人。如經查覺有借用情形，則立即停止該帳號的使用權，往後亦不得再申請。
- 申請者須遵守「臺灣學術網路管理規範」及臺灣學術網路相關規定。
- 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現行法令規定辦理。

個資蒐集告知事項：

- 蒐集單位名稱：國立宜蘭大學圖書資訊館。
- 蒐集目的：校務行政使用。
- 法定之特定目的為：109 教育或訓練行政。
- 蒐集個人資料類別：C001 辨識個人者、C003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。
- 使用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
 1. 資料之利用期間為本單位或業務之存續期間、或離職後三年內，利用地區為中華民國臺灣。
 2. 利用方式及對象：用於本館於蒐集之目的宣告之業務執行或政府機關、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其法定職掌請求提供時。
- 個人資料之權利及權益：您得依法請求行使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所規範之個人權利，包含：1.查詢或請求閱覽。2.請求製給複製本。3.請求補充或更正。4.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或利用。5.請求刪除。
請求進行之方式，應由當事人以正式書面來函，詳細寫明所欲行使之權利種類、內容以及當事人連絡資訊，未具備上述要件者，為尚未完成請求之程序，本館得通知當事人補件，並於完成補件後，始完成請求程序，並開始起算辦理期間，以避免因資料不備而不慎或不當損害當事人權利。

▼ 簽核